联合国 $E_{\text{CN.5/2014/NGO/31}}$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 20 November 2013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社会发展委员会

第五十二届会议

2014年2月11日至21日

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: 优先主题: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实 现消除贫穷、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 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

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社会发展 研究所提交的陈述

秘书长收到下列陈述,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/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分发。





陈述

值此 2012 国际合作社年之际,国际社会发展研究所在印度推动成立了一个 多邦合作社,2 500 名创始成员分别来自印度的西孟加拉邦、比哈尔邦和恰尔肯 德邦。在印度农业部完成注册后即可从事信贷和消费活动。国际社会发展研究所 通过联系产品和必需品供应商,以低于当地经销商的价格为各成员提供产品,从 而促进配给活动。每名合作社成员均已开设合作社商店,以低于零售价的价格向 月收入低于1万卢比的家庭出售这些商品。

这项运动不断蓬勃发展,为作为该制度行动方和受益者的利益攸关方创造了 更多就业机会,同时提供了各种省钱的方法。我们向农村居民发放了技能信贷, 此举在西孟加拉邦的南迪格拉姆等地产生了奇效。我们将缝纫机借用给技能熟练 的裁缝,现在他们的产能提高了 3 倍。据报道,短短两个月内,他们的月平均收 入就从 3 000 卢比增至 1.2 万卢比。家庭主妇也贷款经营一些小规模业务,并从 该信贷体系中受益匪浅。

虽然合作社体系建立不久,但它已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金融支助体系,在一个结构严谨、明确和可测量的体系内,为消费活动的债务人承担集体信托责任,为利益攸关方承担集体责任。

可以预见,各领域的结构化的合作社单位不仅能为需要帮助的人提供实现自 力更生和获得福利的机会,还有助于通过在他人危难时开展合作施以援手促进社 会融合。与让有技能和能力的人接受捐款进而降低其自尊心相比,营造一个采取 体面和正义的财政支助方式的环境是一个更好的选择。

国际社会发展研究所建议成立消费者信用合作社,为社区提供赋权扶贫的机会,并促进社会融合。

2/2 13-57398 (C)